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函

地址：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一號

承辦人：邱珮瑜

電話：02-27712171#4512

電子信箱：peiyuchiou@ntut.edu.tw

受文者：國立嘉義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10日

發文字號：北科大機字第113520012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28thTDK_簡章_20240408、28thTDK_海報20240408)
(113D200271_1_10093802347.pdf、113D200271_2_10093802347.pdf)

主旨：「第28屆TDK盃全國大專校院創思設計與製作競賽」報名
時間延長至113年4月23日，檢送競賽簡章、電子海報及網
址，請貴校轉知所屬師生踴躍組隊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113年3月12日教育部臺教技(一)字第1132300833號函辦理。
- 二、為配合產業需求，培養學生創思興趣激發創造潛能，強化設計及製作能力，財團法人TDK文教基金會與教育部合作辦理全國大專校院創思設計與製作競賽活動，本(28)屆賽事由本校主辦，競賽第一名團隊獎金高達新臺幣20萬元，請各校鼓勵所屬師生踴躍組隊報名。
- 三、本活動資訊，報名時間延長後如下：
 - (一)報名時間：113年3月6日至113年4月23日。
 - (二)競賽時間：113年10月17日至113年10月19日。
 - (三)競賽相關詳細資訊，敬請參閱競賽網站報名公告：

<https://tdk2024.org/>

國立嘉義大學



(四)如對活動有任何疑義，請洽本校承辦人邱珮瑜小姐，電話：02-2771-2171轉分機4512。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本校機械工程系



裝

訂

線



「第 28 屆 TDK 盃全國大專校院創思設計與製作競賽」

(2024 Taiwan TDK Robocon)

競賽簡章

113 年 04 月 08 日

一、目的：培養學生創思興趣，激發創造潛能，強化設計及製作能力，進而培育創思設計人才以提升國家競爭力。

二、方式：以創思設計及製作實物參與競賽而達成激發創思之目的。

三、對象：全國大專校院五專部、二專部、四技部、二技部、大學部及碩士班日間部或進修推廣部、產學合作國際專班等在學學生（不包括 113 年暑假畢業之學生，若 113 年暑假畢業之學生仍繼續就讀碩士，仍可接受報名，惟以碩士之名額計數，且須於 113 年 09 月 13 日星期五前繳交在學證明），在校內專任教師指導下組隊參加競賽，每隊學生 3 至 4 人，碩士班學生至多 2 人，指導教師至多 2 人。學生可跨校組隊報名，惟視隊長之報名時學籍學校為該隊所屬學校。

※每位學生無論組別（自動組、遙控組）僅限參賽一組，指導老師不在此限。

四、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贊助單位：財團法人 TDK 文教基金會
- （三）主辦單位：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四）承辦單位：機械工程系

五、競賽主題：「華山燈會」（詳見競賽規則）

六、參賽作品：須能在競賽現場實地操作表演，作品除標準零件外，須由參賽者親自設計製作。

七、報名：

- （一）報名日期：113 年 03 月 06 日（星期三）至 113 年 04 月 23 日（星期二）止。
- （二）報名方式：

1. 參賽隊伍請先至競賽網站 (<https://tdk2024.org/>) 填寫報名表單，表單內容包含：
 - (1) 隊伍資料
 - (2) 隊伍指導老師與參賽隊員資料
 - (3) 指導老師與所有參賽同學之合照（可清楚辨識臉部照片。解析度至少 300dpi，檔案大小至少 1MB 以上，檔案格式為 jpg 或 jpeg 檔，檔名請命名為「隊名_團體照」）
 - (4) 指導老師與所有參賽同學之個人照（生活照亦可，需為正面半身大頭照格式，可清楚辨識臉部照片。解析度至少 300dpi，檔案大小至少 1MB 以上，檔案格式為 jpg 或 jpeg 檔，檔名請命名為「隊名_姓名」）
2. 報名系統將自動生成填妥的報名表寄至隊長 e-mail 信箱（如未收到，可來電詢問或直接下載競賽網站空白表單填寫），將填妥之「參賽報名表」（含附件）列印並經報名學校系所蓋章後，於報名截止日前以掛號郵寄至「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綜合科館 710 室」，註明「機械工程系邱珮瑜小姐 收」（以郵戳為憑）。

（三）聯絡人：

臺北科大機械工程系 邱珮瑜助理

地址：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機械工程系 綜合科館 710 室

電話：(02)2771-2171#4512

電子信箱：tdk@ntut.edu.tw

八、競賽程序：

- （一）創思研習營：報名成功後，須參加大會舉辦之創思研習營（北、中、南部三場次擇一），各隊至少需派一名成員參加，否則取消參賽資格；建議指導老師參加創思營，以維護領隊會議中相關權益，研習營時間地點將公告於競賽網站。

※若研習營中臨時缺席、遲到、早退，以致影響競賽相關權益，請參賽隊伍自行負責。

- （二）第一階段資料繳交：

113 年 7 月 21 日（星期日）23:59 前繳交「製作報告書」至指定雲端，內容包含：

1. 作品說明文件 Word 檔及 PDF 檔（含機器人之機構設計、電控設計、創意與科技人文整合說明、團隊成員分工說明等）
2. 工作周報 PDF 檔（**113 年 04 月 23 日起至 113 年 07 月 15 日之工作週報**）

3. 機器人完整結構 CAD 檔與截圖照片（請壓縮成一個 zip 檔）
4. 創思設計與製作歷程 2 分鐘短片（含機器人作動影片）
 - 檔案大小：100MB 以下
 - 檔案格式：mp4
 - 時間長度：90~120 秒

※上述資料之相關格式將公告於競賽網站。以上三項資料未如期繳交者，取消參賽資格。

（三）特別說明：

1. 製作報告書之完整性與內容詳盡度將列入「最佳工作團隊紀律獎」之評分依據。
2. 製作報告書除作為說明所製作之機器人為參賽隊伍原創作品佐證資料外，亦為「創意獎」與「科技人文獎」評審評分參考。

（四）參賽隊伍名稱與名單更正：

欲更改參賽隊伍名稱或隊員名單之隊伍，需於 113 年 8 月 16 日（星期五）前，由指導老師以 E-mail 聯絡臺北科大機械工程系 (tdk@ntut.edu.tw)更新參賽資料；欲更新隊員名單者，需提供更新成員之個人資料、照片與學生證正反面掃描檔，並由指導老師簽名以證明。

1. 更新後參賽報名表（需有更新後的所有隊員與指導老師資料，以及包含附件二、切結書與附件三、隊伍成員資料表）
2. 新成員學生證正反面掃描檔（學生證上需有指導老師之簽名以證明）
3. 新成員之個人照（生活照亦可，需為正面半身大頭照格式，可清楚辨識臉部照片。解析度至少 300dpi、檔案大小至少 1MB 以上，檔案格式為 jpg 或 jpeg 檔，檔名請命名為「隊名_姓名」命名）
4. 更新後指導老師與所有參賽同學之合照（可清楚辨識臉部照片。解析度至少 300dpi，檔案大小至少 1MB 以上，檔案格式為 jpg 或 jpeg 檔，檔名請命名為「隊名_團體照」）

（五）參賽隊伍訪視與參賽資格審核：

1. 大會將根據各隊所繳交之製作報告書（作品說明文件、機器人 CAD 圖與照片以及創思設計與製作歷程短片），以決定是否安排網路或實地訪視隊伍製作進度。訪視時將評定各隊實際製作進度分數。免受評或評分高於 60 分（含）之

隊伍可參加初賽，低於 60 分者則將取消該隊伍之參賽資格。通過第一階段訪視隊伍名單，將會公告於競賽網站。

2. 為瞭解各隊是否確實進行機器人製作，於製作進度訪視時請先提供截至訪視當天前之工作週報給訪視委員檢閱。

(六) 第二階段資料繳交

113 年 9 月 22 日（星期日）23:59 前，上傳下列資料至指定雲端。

1. 工作週報 PDF 檔（113 年 07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09 月 16 日之工作週報）
2. 自評表（含實物圖像表）Word 檔及 PDF 檔（需繳交一份，共二個檔案）
3. 機器人六視圖（需繳交六張，請放入同一個資料夾，壓縮成一個 zip 檔）
4. 作品說明文件更新版（非必要）：若欲更新作品說明文件之參賽隊伍，可於此階段上傳更新檔案，以供創意獎、工作團隊紀律獎與科技人文獎評審參考。
此任務非必要項目，參賽隊伍不於此階段更新檔案亦可。

※自評表之相關格式將公告於競賽網站。以上四項資料未如期繳交者，取消製作材料費補助。

※最終可參賽隊伍將公告於競賽網站。

(七) 初賽：

1. 時間：（自動組）113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四）
（遙控組）113 年 10 月 18 日（星期五）
2. 地點：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中正館中正廳（臺北市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3. 各組以積分方式進行 3 場初賽，取 2 場較高分數之和為總積分，初賽總積分前 8 名隊伍晉級複賽（八強賽）。

(八) 複賽（八強賽）與決賽（四強賽）：

1. 時間：113 年 10 月 19 日（星期六）
2. 地點：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中正館中正廳（臺北市忠孝東路三段 1 號）
3. 複賽採單敗淘汰制，每場比賽共兩隊同場競賽，積分較高者勝出者晉級決賽；
決賽亦採單敗淘汰制，名次前 4 名之隊伍分別為競賽獎優勝隊伍第 1 名至第 4 名。

(九) 得獎隊伍資料繳交：

1. 機器人論文：各得獎隊伍於競賽結束後，根據競賽網站上公告之格式，製作

長度為 4 頁至 8 頁之機器人介紹論文 PDF 檔案。

2. 參賽人員及機器人簡介：各得獎隊伍於競賽結束後，根據大會網站上公告之方式，製作參賽人員、機器人簡介（中英文版）Word 檔。
3. 上述資料需於 **113 年 10 月 27 日（星期日）** 前以電子郵件寄至競賽主辦單位電子信箱(tdk@ntut.edu.tw)。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上述資料繳交，大會得取消該隊得獎資格，且不再進行遞補。

九、裁判及評審人員：由大會聘請學術界、產業界學者專家擔任。

十、獎勵：

- （一）競賽獎（兩競賽組各 4 名）：競賽優勝前四名分別頒給獎盃乙座，參賽同學及指導老師獎狀各乙紙；第一名加頒團隊獎金貳拾萬元，另頒優勝旗乙面（至次年競賽頒獎時移交當年競賽獎得獎隊伍）；第二名加頒團隊獎金捌萬元、第三名加頒給團隊獎金伍萬元、第四名加頒給團隊獎金貳萬元。
- （二）競賽獎佳作（兩競賽組各 4 名）：凡晉級決賽且出席參加決賽之隊伍，但未獲競賽優勝前四名者，其指導老師與同學各頒給競賽獎佳作獎狀乙紙、團隊獎金伍仟元。
- （三）創意獎特優（兩競賽組各 1 名）：獎勵創意分數最高之隊伍，頒給獎盃乙座、參賽同學及指導老師獎狀各乙紙、團隊獎金叁萬伍仟萬元，另頒優勝旗乙面（至次年競賽頒獎時移交當年創意獎得獎隊伍）。
- （四）創意獎佳作（兩競賽組各 3 名）：獎勵創意分數優良之隊伍，頒給參賽同學及指導老師獎狀各乙紙。
- （五）工作團隊紀律獎（兩競賽組各 1 名）：獎勵於製作機器人之過程中，最準時繳交製作報告書、工作週報與相關上傳資料，且內容最完整充實之隊伍，頒給參賽同學及指導老師獎狀各乙紙、團隊獎金壹萬伍仟元。
- （六）TDK 獎（不分組，1 名）：獎勵在校園推動「創思設計與製作」有傑出貢獻的學校，頒給獎盃乙座、獎金拾萬元（由 TDK 文教基金會及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頒發）。
- （七）科技人文獎（不分組，1 名）：獎勵跨領域協作及科技結合人文的設計表現最優之隊伍，頒給獎盃乙座、參賽同學及指導老師獎狀各乙紙、團隊獎金壹萬元。
- （八）入選獎：凡入選且出席參加競賽但未獲前述獎項之隊伍，其指導老師、同學各頒給入選獎獎狀乙紙。
- （九）自動組與遙控組之競賽獎第一名得獎隊伍同學和指導老師，由 TDK 文教基金會安排招待至日本參觀相關競賽(另視 COVID-19 疫情評估)或參訪學校及有關機構，

並依官方網站公告為準。

- (十) 創意獎特優、競賽獎前三名之獎狀由教育部頒發，其餘獎狀由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頒發。以上獎項除競賽獎外，得從缺。

十一、補助：

(一) 製作材料費補助：

凡完成初賽（共 3 場次）出場比賽動作之隊伍，大會將補助每隊製作材料費貳萬貳仟元，但未準時繳交報告、繳交報告有抄襲、複製疑慮、繳交資料內容不完整或機器人功能缺乏完整性者、競賽當日未能於報到時間內準時全員報到（除指導教師外。選手如因特殊情況無法出席競賽，可向承辦單位提出申請），大會將依情況給予半額補助或不予補助，並得取消該隊參賽資格。

(二) 差旅費補助：

1. 初賽：出席參加比賽且完成出場比賽動作之隊伍，每隊搬運及差旅補助金額依地區分類如下：

(1) 臺北、新北、桃園、新竹、宜蘭	2,000 元
(2) 苗栗、臺中、彰化、雲林、南投、嘉義	4,000 元
(3) 臺南、高雄、屏東	6,000 元
(4) 臺東、花蓮、離島	9,000 元

2. 複賽：

- (1) 10/17 初賽晉級複賽之隊伍，每隊統一發給 7,000 元以補助住宿費用。
(2) 10/18 初賽晉級複賽之隊伍，每隊統一發給 4,000 元以補助住宿費用。
(臺北、新北、桃園之學校隊伍補助 2,000 元交通費，不補助住宿費。)

※經費補助相關事宜請以競賽網頁公告為準。

十二、競賽規則：

有關競賽規則及注意事項，請至「第 28 屆 TDK 盃全國大專校院創思設計與製作競賽」網站查詢，網址：<https://tdk2024.org/>

十三、聲明：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其他未盡事宜以及相關異動將會公告於 TDK 官網上。

華山燈會

第28屆TDK盃全國大專校院創思設計與製作競賽

發想、設計並製作機器人，在競賽現場實地操作通關，
培養創思興趣，激發創造潛能，強化設計及製作能力！
每組最高獎金20萬，等你來挑戰！

—競賽時間—

113/10/17(四) 自動組初賽
113/10/18(五) 遙控組初賽
113/10/19(六) 複賽、決賽暨頒獎典禮

—報名時間—

113年03月06日（三）起至
113年04月23日（二）截止
※各時段可報名之創思研習營場次不同，
詳請留意官網說明。

—報名方式—

至競賽網站填寫線上表單，列印紙本並由報名學校系所
蓋章後，備妥報名表與相關附件，郵寄至主辦單位。

※線上報名與紙本報名皆須完成報名。



相關詳情敬請見官網 <https://tdk2024.org/>
或來電洽詢(02)2771-2171#4512 邱小姐

